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24-066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5日在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三路5号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一楼视频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邮件或电话方式于2024年12月17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董事徐寅子女士、颜俊文先生和独立董事倪宣明先生、杨忠智先生、袁康先生、苏为科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徐建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应对舆情的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并妥善地防范和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的股价、公司的社会形象及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